

河南省教育厅处室函件

教高函〔2025〕402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参加 2025 年度“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系列师资培训的通知

各普通本科高校：

为深入推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关于教育数字化有关战略部署，推动人工智能赋能人才培养创新，根据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 2025 年度“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系列师资培训的通知》（教高司函〔2025〕4 号，附件 1）精神，现就我省组织参加该系列师资培训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此次培训围绕人工智能素质教育、人工智能+专业教育、大模型在教学中的应用、人工智能理论与实践等主题，邀请教学名师、一流课程负责人、人工智能领域专家等进行深入解读与分享。

二、培训对象

高校教学管理部门、教师发展中心及一线教师（含课程建设、教材编写、实验教学及人工智能教学研究者），按学科领域（综

合、理工、农科、医科、文科)分批报名参加。

三、有关要求

1.各高校要高度重视此次师资培训工作，纳入教师继续教育学分认定体系，广泛动员、认真组织相关人员报名参加，于8月5日17:00前将本校报名人员统计表(附件2)汇总至省教育厅高教处邮箱(chenqingfeng@jyt.henan.gov.cn)。

2.参训人员于培训开始前登录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平台(<https://szh.enetedu.com>)“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系列师资培训”专区，输入手机号与验证码报名，查看具体培训日程安排及注意事项；参训人员要按时参加培训，遵守培训纪律，认真学习，切实提升自身人工智能教学应用能力；完成学习后，可于2025年9月30日前在平台自助打印学时证明。

3.有关课程与报名咨询可联系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联系方式详见附件1。

附件：1.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2025年度“人工智能

赋能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系列师资培训的通知

2.人工智能赋能人才培养系列师资培训报名统计表



(主动公开)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高司函〔2025〕4号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关于开展2025年度“人工智能赋能 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系列师资培训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司（局），中央军委训练管理部军事教育局，部属各高等学校，有关出版单位：

为深入推进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全国教育大会关于教育数字化有关战略部署，落实《教育强国建设规划纲要（2024—2035年）》中关于促进人工智能助力教育变革的要求，推动人工智能赋能人才培养创新，加快构建数据驱动、人机协同、跨界开放的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人才培养新生态，现面向全国高校教师组织开展人工智能教学能力系列培训，具体通知如下。

一、培训组织

主办单位：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承办单位：北京大学、北京邮电大学、复旦大学、上海

交通大学、浙江大学、全国高等学校教学研究中心、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

二、培训内容

围绕人工智能素质教育、人工智能+专业教育、大模型在教学中的应用、人工智能理论与实践等主题，邀请教学名师、一流课程负责人、人工智能领域专家等，开展系统性培训。

三、培训对象

高校教学管理部门、教师教学发展中心有关人员，开展课程建设、教材建设、实验教学、人工智能教学理论研究及实践的一线教师等。

四、培训形式

以直播形式开展线上理论培训，通过“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平台（<https://szh.enetedu.com>）进行观看。

完成线上培训，可获得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颁发的培训班学时证明，培训证书请于2025年9月30日前在平台上自行打印。

五、报名方式

参加培训的人员于2025年8月11日前登录直播平台（<https://szh.enetedu.com>）“人工智能赋能高等教育人才培养系列师资培训”专区，输入手机号与验证码报名，查看具体培训日程安排及注意事项，并按时参加培训。

六、培训安排

培训类别	时间	培训形式
线上理论(综合组)	8月4日—5日	线上直播平台
线上理论(理工组)	8月5日—6日	线上直播平台
线上理论(农科组)	8月6日—7日	线上直播平台
线上理论(医科组)	8月7日—8日	线上直播平台
线上理论(文科组)	8月11日—12日	线上直播平台

七、联系方式

(一) 政策咨询

教育部高教司课程教材与实验室处

杨良伟 010-66096925

(二) 课程与报名咨询

全国高校教师网络培训中心

杨 洋 13811382732 010-58582285

裴文嫣 13811000114 010-58582601

刘博闻 13299987671

徐一明 18717197596 010-58581632

客服电话 400 6699 8000



